

附件

渭南市临渭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经办机构
2021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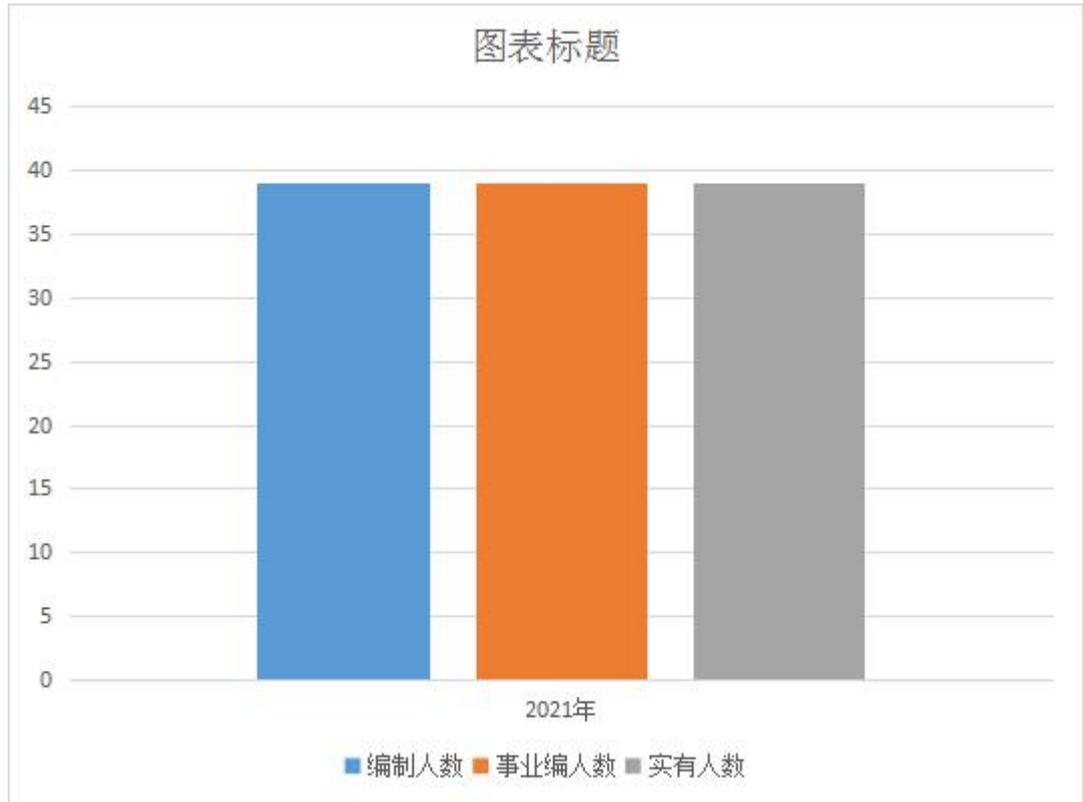
临渭区居保中心全称“渭南市临渭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中心”，成立于1992年3月，2019年8月由于机构改革将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业务划转至区居保中心，现为区人社局下属副科级公益一类全额事业单位。业务范围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经办。主要负责全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筹集，支付管理；拟定并实施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层受聘人员业务审批和政策宣传；工伤保险待遇支付，工伤、失业保险政策宣传等。

（二）内设机构。

我中心核定编制39人，实有工作人员39人，设有办公室、财务审计与基金监督组、综合组、业务一组、业务二组、业务三组等六个组室。

二、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9人，均为事业编制；实有人员39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并以公开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并以公开空表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1.2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53.95	本年支出合计	2,853.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853.95	支出总计	2,853.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9. 卫生健康支出	12.64	12.64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121.57		1121.57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1.29	21.2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53.95	本年支出合计	2853.95	1732.38	1121.57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南市临渭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32.38		1732.38	1732.3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21.57		1121.57		1121.5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853.95	支出总计	2853.95	1732.38	1121.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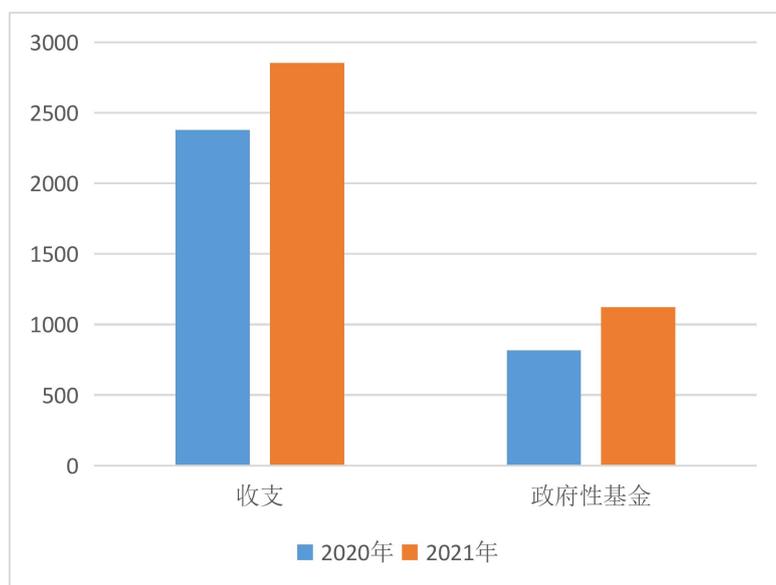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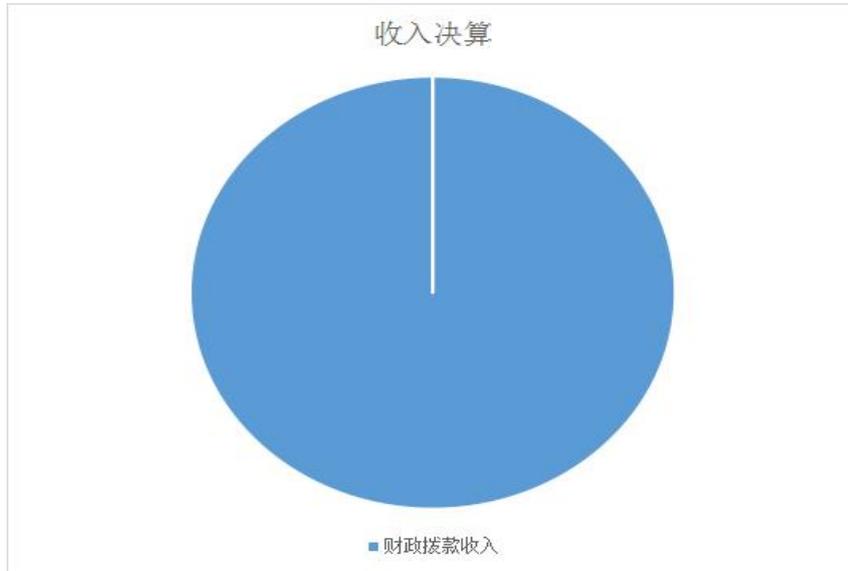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853.9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476.76 万元，增长 20.05%。主要是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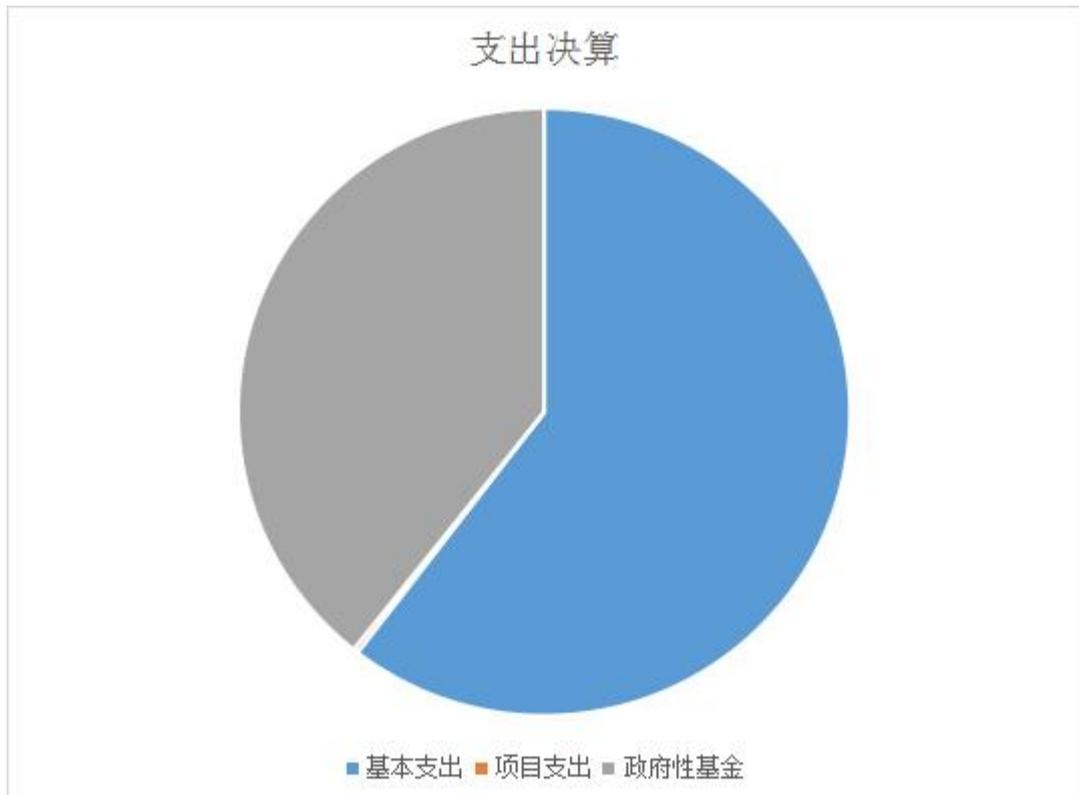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853.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53.95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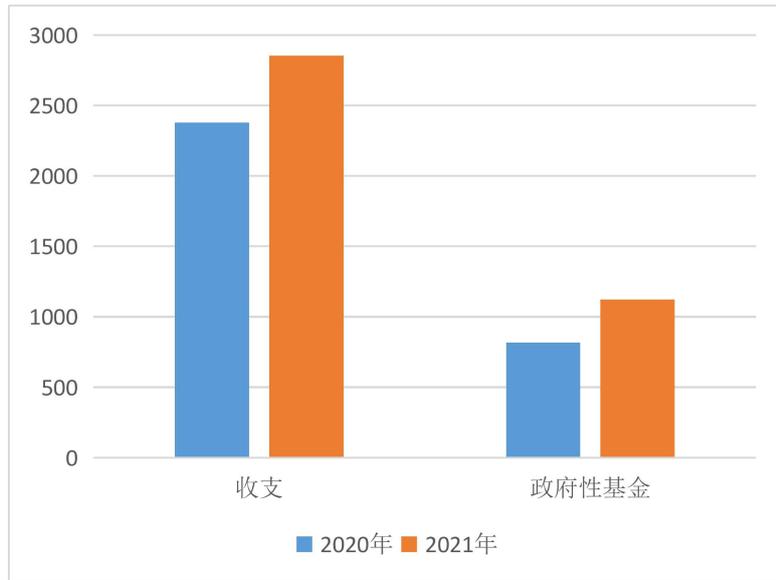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853.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5.02 万元，占 60.44%；项目支出 7.36 万元，占 0.26%；政府性基金 1121.57 万元，占 39.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853.9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476.76 万元，增长 20.05%。主要是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732.38 万元，支出决算 1732.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支出（项）。

预算 304.93 万元，支出决算 304.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预算与决算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38.01 万元，支出决算 38.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预算与决算持平。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预算 1355.5 万元，支出决算 135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预算与决算持平。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 12.64 万元，支出决算 12.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预算与决算持平。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 21.29 万元，支出决算 21.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预算与决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25.0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68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1.49 万元、津贴补贴 101.48 万元、机关养老 38.01 万元、职工

基本医疗 12.64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2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6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5.5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41.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51 万元、印刷费 1.06 万元、手续费 0.45 万元、水费 0.79 万元、差旅费 3.2 万元、维修费 0.6 万元、劳务费 0.4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6.8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 1121.57 万元，支出决算 1121.57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1121.57 万元，主要用于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金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政府性基金：指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金，用于被征地农民养老金的发放。

